

全自动微生物药敏分析仪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C2025-17619NGK)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全自动微生物药敏分析仪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65万元, 招标人为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预防医学科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下述公告正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全自动微生物药敏分析仪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全自动微生物药敏分析仪:

详见下述公告正文;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05 09:00到2025-07-11 16:00

获取方式: 详见下述公告正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25 09:30

递交方式: 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至南京市汉中门大街1号金鹰汉中新城17楼E座;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7-25 09:30

开标地点: 南京市汉中门大街1号金鹰汉中新城17楼E座

七、其他

江苏汇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预防医学科学院)的委托, 就其所需的全自动微生物药敏分析仪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HC2025-17619NGK

2、项目名称: 全自动微生物药敏分析仪

3、预算金额: 人民币65万元, 投标人的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视为无效投标。

4、本项目不设定最高限价；

5、采购需求：全自动微生物药敏分析仪1套，详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项目需求”。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完成本项目的验收交付，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项目需求”；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须具备下列通用资格要求，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2024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5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投标人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或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详见“第五章评审办法与评审标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畴内产品，须提供所投设备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2）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畴内产品，须根据投标产品的类别，提供：

①如投标供应商为制造（生产）商，须提供有效《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②如投标供应商为代理（经营）商，须提供有效《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所投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4、拒绝以下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①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②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③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时间：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7月11日16时整，（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①由潜在投标供应商代表按附件“采购文件授权获取表”的要求填报相关信息（本项目汇采编码为HC202517619），并将填报完整准确的“采购文件授权获取表”发送至邮箱**baoming@huicai.cloud** ②“采购文件获取表”发送成功后，如供应商在两个工作日

内仍未在回复邮件中查收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请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授权代表可持“采购文件授权获取表”和本人身份证原件至“南京市汉中门大街1号金鹰汉中新城17楼E座”可获取纸质招标文件。

3、售价：500元，招标文件的收款账户信息详见附件“采购文件授权获取表”，售后不退；未按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

四、提交投标文件

- 1、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2025年7月25日9时整（北京时间）
- 2、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2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3、递交方式：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至南京市汉中门大街1号金鹰汉中新城17楼E座；

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 1、开标时间：2025年7月2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开标地点：南京市汉中门大街1号金鹰汉中新城17楼E座

六、其他

- 1、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2、公告发布媒体及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汇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上述媒体上发布的更正公告；

3、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纸质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电子文件1套（word格式1份，正本盖章后的扫描件PDF格式1份，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以U盘形式与纸质文件一并密封后递交；文件名称以及U盘外标签上需注明“单位名称+项目编号”，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当电子文件与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为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江苏省预防医学科学院）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江苏路172号
联 系 人： 方老师
电 话： 025-8375993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汇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汉中门大街1号，金鹰汉中新城17楼E座
联 系 人： 孙莹
电 话： 025-86606690
电 子 邮 件： baoming@huicai.cloud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孙莹（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汇采编码	(详见采购公告中的“获取采购文件”方式)
参与分包号	(若本项目无分包, 本栏可不填报)
供应商全称	
联系(邮寄)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	
联系电话(固话+手机)	
联系邮箱	
我单位声明: 本单位已悉知上述项目的采购公告, 提供的相关资料及信息均真实有效, 并授权 <u>授权代表姓名</u> (身份证号:) 为合法代理人, 以本单位名义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并处理相关事务,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授权单位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请将填报完整的《采购文件授权获取表》(word 版和盖章扫描件各 1 份) [发送至邮箱 baoming@huicai.cloud](mailto:baoming@huicai.cloud)
- 邮件主题命名为: 采购文件获取+[公司名字]+[汇采编码]

附件 1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背面
-------	-------

附件 2 采购文件汇款凭证（如收取，收款二维码如下）：

汇款凭证截图或扫描件

【转账时请务必按要求添加备注，因备注不清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如公对公汇款，须备注【汇采编码+文件费】；
- 如私对公汇款，须备注【公司简称+汇采编码+文件费】；
- 收款二维码如下【如需获取收款账号信息的，请发送要求至邮箱 baoming@huicai.cloud】：



- 请将填报完整的《采购文件授权获取表》(word 版和盖章扫描件各 1 份)发送至邮箱 baoming@huicai.cloud
- 邮件主题命名为：采购文件获取+[公司名字]+[汇采编码]